

证券代码：831658

证券简称：华升泵阀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 合肥华升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柴立平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从召集到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5,049,09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46%。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合肥华升泵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柴立平代表董事会向大会做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049,0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合肥华升泵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李强代表监事会向大会做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049,0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049,0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司 2023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049,0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23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合肥华升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和《合肥华升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049,0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和良性运转，同时保障股东权益，为股东提供持续的价值回报，董事会拟定的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数 79,4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相关规定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049,0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049,0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业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75,049,099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增补高昌庆先生、张珉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名高昌庆先生、张珉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75,049,099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合肥华升泵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本次定向发行的目的为筹措公司整体发展需要的运营资金，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求，不断加强公司运营规模和资本实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 6,600,000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3,028,000 元。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披露的《合肥华升泵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32）。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500,7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业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在册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1）本次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根据《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五条规定：公司发行股票时，在册股东享有对新增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认购权，认购上限为本次股票发行股权登记日（2023 年 4 月 25）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的乘积。

（2）拟行使优先认购权的股东应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 12:00 前通过电子邮件（董事会秘书邮箱：hspumps@263.com）向公司发送其决定行使优先认购权认购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决定，机构股东需上传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确认的扫描件作为附件，自然人股东需上传经本人签字确认的扫描件作为附件，并通过电话（0551-66105948）与公司工作人员确认。

（3）上述拟行使优先认购权的在册股东应及时联系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日12:00前将其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签字盖章版发送至董事会秘书邮箱并通过电话与公司工作人员确认。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74,500,799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及<投资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拟与认购对象杭州安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国科新能（合肥）智能电动汽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力和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肥福瑞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辉平（个人）就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公司实际控制人拟与认购对象杭州安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常州力和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国科新能（合肥）智能电动汽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福瑞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江辉平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投资协议》。该《增资协议》《投资协议》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同意定向发行的函后生效。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74,500,799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业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将专户作为认购账户，该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049,0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本次股票发行的顺利实施，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本次股票发行需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资料的准备、报备；
- 2、签署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协议、承诺等；
- 3、如遇国家颁布新法律、法规、规章或调整，根据新规定、新要求对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调整；



- 4、本次发行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5、公司章程变更；
- 6、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7、聘请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
- 8、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止。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049,0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刘倩怡、冉合庆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参加会议人员和召集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公众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高昌庆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 年 5 月 8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珉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 年 5 月 8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合肥华升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合肥华升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合肥华升泵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9 日